

证券代码：874652

证券简称：睿健医疗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月21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1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David YUAN（袁兴红）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华炜先生因公外出缺席，委托董事林君山先生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年2月13日，公司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就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相关事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并形成了决议。根据上述决议，本次发行上市决议有效期和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有效期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鉴于前述期限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工作的顺利推进，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将本次发行上市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和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上市事宜有效期延长至经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经延长后，在前述授权有效期内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取得北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则该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实施完毕。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憨勇、尚淑莉、陈耀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于2026年2月6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

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6-00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2 日